证券代码: 600596 证券简称: 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: 2022-053 号

#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 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#### ●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3月30日 披露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(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 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的披露)。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713.33 万股,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8716%,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 分派即每股转增股份 0.4 股,转增后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996.67 万股,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8699%。

#### 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6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663%。结合市场情况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决定提前 终止实施股份减持计划。

#### 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	
任不凡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, 744, 487	0. 2132%	协议转让取得: 1,244,487 股		
				其他方式取得: 500,000 股		
姜永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, 550, 059	0. 3116%	协议转让取得: 2,050,059 股		

				其他方式取得: 500,000 股
潘秋友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26, 000	0.0643%	其他方式取得: 526,000 股
魏涛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450, 100	0.0550%	其他方式取得: 450,100 股
周曙光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450,000	0.0550%	其他方式取得: 450,000 股
许夕峰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63, 500	0. 0200%	其他方式取得: 163,500 股
孔建安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09, 197	0.0133%	其他方式取得: 109,197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## (一)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其他情形: 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任不凡	160,000	0.0140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16. 45-24. 50	3, 043, 000	未完成:	2, 282, 282	0. 1992%
			2022/9/27				270000股		
姜永平	490,000	0.0428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16.61-27.20	9,501,000	未完成:	3,060,083	0. 2671%
			2022/9/27				140000股		
潘秋友	0	0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:	736, 400	0.0643%
			2022/9/27				130000 股		
魏涛	110,000	0.0096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16.60-16.71	1,832,600	已完成	520, 140	0.0454%
			2022/9/27						
周曙光	0	0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:	630,000	0.0550%
			2022/9/27				110000 股		

许夕峰	0	0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:	228, 900	0.0200%
			2022/9/27				40000 股		
孔建安	0	0%	2022/4/25~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:	152, 876	0.0133%
			2022/9/27				27000 股		

注: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潘秋友、周曙光、许夕峰、孔建安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✓是 □否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是否未实施减持 □未实施 √已实施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□未达到 √已达到
<ul><li>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√是 □否</li><li>结合市场情况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决定提前终止实施股份减持计划。</li></ul>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